

正部级官员办公室禁超54平

两部委发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标准,科级以下不超9平

据新华社北京11月27日电 国家发展改革委、住房城乡建设部27日发布《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其中规定部级正职办公室每人不超过54平方米,科级以下干部不能超过9平方米。

通知称,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应做到庄重、朴素、经济、适用和资源节约,不得定位为城市标志性建筑。外立面不得搞豪华装修,内装修应简洁朴素。建设规模应根据使用单位的类别和各级别编制定员,按照标准的规定确定建筑面积。严禁超规模、超标准、超投资建设党政机关办公用房。

标准将党政机关办公用房根据单位级别和性质分为五类,分别为中央机关、省级机关、市级机关、县级机关、乡级机关,各级工作人员办公室使用面积有了严格限制。以中央机关为例,部级正职每人不超过54平方米,部级副职不超过42平方米,正司(局)级不超过24平方米,副司(局)级不超过18平方米,处级不超过12平方米,处级以下不超过9平方米。

建筑标准方面,要求党政机关办公用房不宜建造一、二层的低层建筑,也不应建造超高层、超大体量的建筑。

室内环境与建筑设备方面,提出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室内环境应符合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的规定。其中,办公室冬季采暖设定温度不应高于20℃,夏季制冷设定温度不应低于26℃。

干部办公使用面积

类别	适用对象	面积上限(㎡/人)
中央机关	部级正职	54
	部级副职	42
	正司(局)级	24
	副司(局)级	18
	处级	12
省级机关	省级正职	54
	省级副职	42
	正厅(局)级	30
	副厅(局)级	24
	正处级	18
市级机关	市级正职	42
	市级副职	30
	正局(处)级	24
	副局(处)级	18
	局(处)级以下	9
县级机关	县级正职	30
	县级副职	24
	正科级	18
	副科级	12
	科级以下	9

标准比15年前有增加

对比1999年颁布实施的党政机关办公用房建设标准,在中央机关方面,新标准处级及处级以下增加3平米。在省级及直属机关方面,新标准则正局级和副局级增加6平米,处级以下增加3平米。市级和县级机关的,所有人的使用面积全部增加,其中,市级副职与县级副职每人增加面积最多,为12平米。

据《法制晚报》

国办首次专门发文加强环境执法 官员任内损害生态 将被终身追责

据新华社北京11月27日电 国务院办公厅近日印发《关于加强环境监管执法的通知》,部署全面加强环境监管执法,这尚属首次。并且首次明确,建立环境信用评价制度,将环境违法企业列入“黑名单”。

通知要求,强化监管责任追究。实施生态环境损害责任终身追究,建立倒查机制,对发生重大突发环境事件,任期内环境质量明显恶化,不顾生态环境盲目决策、造成严重后果,利用职权干预、阻碍环境监管执法的,要依法依规追究有关领导和责任人的责任。

通知要求,对网格监管不履职的,发现环境违法行为或者接到环境违法行为举报后查处不及时,不依法对环境违法行为实施处罚的,对涉嫌犯罪案件不移送、不受理或推诿执法等监管不作为行为,监察机关要依法依规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国家工作人员充当保护伞包庇、纵容环境违法行为或对其查处不力,涉嫌职务犯罪的,要及时移送人民检察院。

通知还明确了一系列环

保检查、监管、执法、稽查等方面的“时间表”:

——抓紧开展环境保护大检查。2015年底前,地方各级政府要组织开展一次环境保护全面排查。

——自2015年起,市级以上环保部门要对下级环境监管执法工作进行稽查。

——2015年6月底前,地方各级政府要全面清理,废止阻碍环境监管执法的“土政策”。

——着力强化环境监管。各市县政府要将本行政区域划分为若干环境监管网格,逐一明确监管责任人,落实监管方案;监管网格划分方案要于2015年底前报上一级政府备案,并向社会公开。

——全面清理违法违规建设项目,各地要于2016年底前完成清理整改任务。

——2017年底前,现有环境监察执法人员要全部进行业务培训和职业操守教育,经考试合格后持证上岗;新进人员,坚持“凡进必考”,择优录取。

——2017年底前,80%以上的环境监察机构要配备使用便携式手持移动执法终端,规范执法行为。

山东广电网络集团招聘公告

详情请登陆“山东有线”(www.sdgdwljt.com)查询

山东广电网络集团是经山东省委、省政府批准,按照现代企业制度建立的省属国有重要骨干文化企业,负责山东省内广播电视网络的统一规划、统一建设、统一管理和统一运营。集团下辖16家市级分公司、5家子公司和126家县级分公司,总资产150亿元,拥有18000余名员工和2000多万有线电视用户,经营总量和用户数量位居全国同行业第一,先后获得“全国文化体制改革先进单位”、“山东省文化企业十强”、“省级文明单位”及“AA+信用评级”等殊荣。目前,集团正加快推进内外资源整合及股改上市步伐,按照国家“宽带中国”战略部署,积极参与“智慧城市”建设,在“三网融合”大潮中,努力探索多业态融合的创新之路,向着“改革更加深化、管理更加规范,经营总量稳居全国第一、经营效益争取全国第一”的目标大步迈进。

为适应事业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集团人才队伍结构,提高专业技术人员素质,集团本着“公开、平等、竞争、择优”的原则,面向社会公开招聘部分专业技术人才,具体事宜如下:

一、招聘基本条件

作风正派,认同企业文化,服从企业分配;符合具体岗位设定的各项基本条件;具有团队合作精神和责任心,善于沟通、协调;身心健康;年龄35岁以下(烟台分公司岗位要求30岁以下);人力资源管理、战略发展规划、战略政策研究、法律事务、济南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济南分公司法律事务岗位要求具备较高的文字水平;除法律事务、经营管理、节目制作和烟台分公司外,其他岗位要求“211工程”或“985”院校及排名可类比海外名校毕业。

二、招聘岗位及有关要求

招聘岗位	数量	学历	专业
人力资源管理	2	硕士研究生以上	人力资源管理及相关专业
战略发展规划	1	硕士研究生以上	通信、计算机专业
战略政策研究	1	硕士研究生以上	经管、统计、财会及相关专业
审计	2	本科以上	会计或审计专业
法律事务	2	本科以上	法律专业
市场开发	3	本科以上	市场营销管理及相关专业
经营管理	1	本科以上	文科专业或市场营销专业
技术管理	2	硕士研究生以上	通讯、计算机专业
设备器材管理	1	本科以上	通讯、计算机专业
运行维护	4	本科以上	通讯、计算机专业
节目制作(一)	1	本科以上	摄像或影视编导等相关专业
节目制作(二)	1	本科以上	影视、动画制作及相关专业
节目制作(三)	1	硕士研究生以上	中文、传播学及相关专业
数据分析管理	2	硕士研究生以上	计算机及相关专业
数据维护	2	硕士研究生以上	计算机及相关专业
济南分公司人力资源管理	2	硕士研究生以上	人力资源管理及相关专业
济南分公司财务人员	1	本科以上	会计专业
济南分公司法律事务	1	本科以上	法律专业
济南分公司数据分析人员	1	硕士研究生以上	计算机相关专业
济南分公司市场营销	1	本科以上	市场营销管理及相关专业
烟台分公司(含县分公司)	20	硕士研究生以上	信息通信工程、计算机科学与技术、电子科学与技术及相关专业

三、招考办法

1、初审。应聘者请登录www.sdgdwljt.com下载《山东广电网络集团招聘报名表》,认真填写后于2014年12月15日前发送到邮箱(sdgdwlzp@163.com),集团人力资源部将进行初审。

2、报名。初审合格者,按通知时间,持个人简历、身份证、学历证书、资格证书、论著、论文、获奖成果证书原件和复印件各一份以及近期一寸免冠正面彩色照片3张,到山东广电网络集团人力资源部报名。应届毕业生须有毕业生就业推荐书、学生证等相关证明材料。

每人限报一个岗位,报名材料概不退还。

3、考试。考试分笔试、面试两部分,测试应聘者的基本素质和能力。将于2015年1月中旬在“山东有线”(www.sdgdwljt.com)上公布参加笔试人员名单及考试时间安排,请及时查询。

专业对口并拥有博士学位者不参加笔试,经考察合格后直接聘用;系统内符合招聘条件的,可按同样程序应聘。

地址:济南市高新区舜华路2000号舜泰广场B5B号楼

联系人:姜先生 胡女士
联系电话:0531-89938386 0531-85051708

